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强激光工厂城市更新项目进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实施细则》、《市规划国土委关于印发〈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操作规则〉的通知》，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福田区梅林街道的华强激光工厂项目纳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拟定的《2015 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二批计划》，华强激光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拟更新方向为新型产业等功能，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 31755 平方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和 7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上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收到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发来《关于〈福田区梅林街道华强激光工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草案）的公示》，公司位于梅林街道华强激光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已经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业务会审议，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0 日止。

上述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梅林街道，东临梅秀路，西临梅振路，南临北环大道辅道，北临泰科路。更新单元用地面积 31755.6 平方米，拆除用地面积 31755.6 平方米，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24073.0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44400 平方米，其中：产业研发用房 103180 平方米（含创新型产业用房 5160 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 37950 平方米（含配套商业和配套宿舍，其中配套商业 5800 平方米，配套宿舍 32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 3270 平方米（含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和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两者需集中设置，社区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含社区工作站、文体活动室、人民调节室和党群服务用房），小型垃圾转运站 150 平方米，公共厕所 60 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 60 平方米），另外在地下配置电动车公共充电站 700 平方米。

该项目的具体实施阶段预计所需时间较长，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项目如有变化或重要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2日